

##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重要提示：

- 1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刊登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下午三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27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976,341,11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.2950%。其中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2 人，代表股份 885,954,71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.4904%；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25 人，代表股份 90,386,4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046%；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26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91,318,5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8335%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部分高管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#### 1.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962,856,0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188%；

反对 13,485,07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812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7,833,428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2329%；反对 13,485,072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7671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963,761,70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7116%；

反对 12,579,4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884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8,739,090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247%；反对 12,579,410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.7753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963,166,66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506%；

反对 13,174,44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494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78,144,051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5731%；反对 13,174,449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4269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973,994,4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96%；

反对 2,346,68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04%；

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88,971,815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4302%；反对 2,346,685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56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杨雪、楼文婷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

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8 月 30 日